

长春市冬季清洁取暖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文件

关于加大力度开展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 清洁取暖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冬季清洁取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市直各有关部门：

根据上报国家并经审核通过的《长春市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（2022-2024）》，结合具体工作安排，我市计划完成8000户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，作为我市可再生能源利用重点试点示范项目。

目前该项目整体进展缓慢、完成度较低。为加快项目推进，我办根据各属地农村地区分散式改造任务量比例，制定了各属地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的任务量（附件1）；各县（市）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量增加，但需向我办报备并审核通过。

请各属地务必高度重视，于9月18日12:00前将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确村确户情况（模板见附件2）电子版及盖章扫描件上报我办邮箱 changchun-qjqn@163.com；于10月15

日之前完成招标；于11月底之前完成安装。

附：1.长春市各县（市）区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任务量；

2.各县（市）区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确村确户情况。

联系人：庞普 13604309990 岑悦 18800155062

长春市冬季清洁取暖建设工作

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年9月9日

办公室

附件：1. 长春市各县（市）区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任务量

序号	县（市）区	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任务量（户）
1	朝阳区	194
2	南关区	—
3	宽城区	123
4	二道区	48
5	绿园区	150
6	双阳区	217
7	九台区	1479
8	长春新区	165
9	中韩示范区	76
10	经开区	75
11	净月区	183
12	汽开区	23
13	莲花山区	156
14	公主岭市	1413
15	榆树市	1232
16	农安县	1958
17	德惠市	507
合计		8000

附件：2. 各县（市）区农村地区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确村确户情况

序号	县（市）区	乡镇（街道）	村屯	“太阳能+”分散式清洁取暖改造量（户）